

与尘埃共舞的“时光旅行者”

用手铲揭开历史的面纱



随着考古人手铲的层层推进,时光深处的面纱徐徐揭开。4年前,张雷考入了无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,成为考古部的一员,从业以来,辗转了无锡十余个考古工地,亲历了宜兴丁梗遗址、鸿山马家里土墩墓、蔡更上遗址的发掘。



野外一线考古 班里唯一的她

头戴一顶宽檐帽,脖子上挂着一块毛巾,被不时滑落的汗珠浸得湿乎乎的,毒辣的日头下,张雷在一块块土方中行走穿梭,勘探、绘图、摄影,一早上,地表超过38℃的高温已把她的皮肤晒得通红。“真正接触到这个专业之后,其实还是和之前想象的很不一样”,半个小时不到,张雷的衣服就已经湿透了,刮土的手却一点没有松懈下来。

“现在已经习惯了这样的工作环境”,夏天的高温暴晒,冬日的寒风簌簌,严寒与酷暑,在张雷看来都是平常事,

再艰苦的环境她也经历过,“有的工地甚至没水没电没网,一待就是几个月,整个人都是半与世隔绝的状态。”张雷回忆,实习期间,她曾和同学们在一个村里驻扎了一段时间,当时班里19个人一起住在考古工地旁农村的一个两层小楼里,房子是毛坯的,墙壁甚至没有粉刷,地上满是尘土,“我们每天都是灰头土脸的,和尘土打交道,所以处在那样的环境里也不会觉得多难受。”

本科阶段,张雷并没有完全确定要踏入这一行。大一暑假结束时,成绩优异的她

获得了一次转到商学院的机会。“当时基本上转专业的手续都已经办完了,但最后还是割舍不下”,回到考古学专业课堂的时候,整个人都精神抖擞了起来,张雷直言,这次选择,让她看清了自己内心真正的热爱,并决定为之坚持。

“感觉做考古的人像没有家一样,除非下雨的时候会停一停,一直就扎在工地上”,由于条件艰苦,张雷的同班同学有的转行了,还有的选择继续深造,截止到目前,班里女生真正从事野外一线考古工作的,只剩下她一个。

永远都不知道 下一铲挖出啥

孤独、艰苦、连轴转,是什么让张雷义无反顾在这一行一头扎了下去。“你永远不知道,下一铲你会挖出什么,永远有一个新鲜感”,“新鲜感”让张雷对考古工作始终保持着激情与兴奋。她分享了自己第一次挖到文物的经历。那是她大三实习的时候,当时发掘的是一处西周的墓葬,根据经验,墓葬里面一般都是陶簋、陶碗等器物。“先是一个器物的口沿露了出来,我就拿着

竹签和刷子一点一点循着器物的轮廓清理”,一个花瓶大小的陶簋,张雷整整花了一天才完整地清理出来,“当时感觉很兴奋,那是古人留给我们的线索,去探寻我们的来时路。”

在某个不经意的时刻,就和历史书本中的人物相遇了。“随着碑上的泥土一层一层剥离,唐寅两个字越来越清楚,和古人有了前所未有的贴近感”,张雷记得,就在前两个

月,龙球渚的墓葬中出土了一通墓志碑,发掘过程让她再一次收获了惊喜。张雷介绍,刚开始挖到的时候,根本看不清上面的字迹,只能耐心地一点一点清土,直到用水清洗干净,才发现是个熟悉的名字,再带到室内仔细清理,做成拓片,唐寅二字清晰可辨,“比较遗憾的是,这块墓志碑有将近一半的地方残损了,如果能够完整保存下来,将有更高的研究价值。”

除了能“吃苦” 还要够“专业”

黝黑的皮肤上豆大的汗珠接连滚落,粗糙的手掌上磨出了厚厚的茧子,高频挥动的胳膊早已习惯了工作的强度,久蹲的双腿也不再因酸疼而常常起身……翻滚的热浪下,我们看到了田野考古工作的一段侧影。但今天的文物保护和文明探源的第一线,要做的远不止于此,除了能吃苦,还要够专业。

张雷说,判断下一铲子落在哪里,以什么角度和力度落

下,需要对历史文献资料足够了解,更要有庞杂的经验知识储备,在摄影技术高度发展的今天,一些遗迹、遗物的结构及细节仍然需要依靠手工绘图才能得以准确展示,摄影、绘图、甚至Photoshop对于考古人来说都是必备技能。伴随着科学技术的迭代升级,实验室考古已然成为了一种趋势,这也对考古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历经身体的锤炼和专

业的历练,回过头来再思考,为什么选择考古?“每天面对的一切都是未知的,因此,每一天也都让人充满期待”,张雷说。

(晚报记者 陈钰洁/文 李霖/摄)

翻越小区感应门摔伤 物业公司该不该赔偿

本报讯 业主翻越小区感应门受伤,将物业告到法院,要求赔偿损失,物业是否需要担责?日前,宜兴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。

徐某是宜兴某小区业主,物业公司在小区入口通道处安装了自动感应系统,行人路过感应区即自动开门,且贴有“减速慢行,请走识别区”标示。2022年3月的一天,徐某步行出小区,走到门前门未打开,徐某随即要求门卫手动操控开门。门卫告知:“你走偏了,没感应到,往后倒退。”徐某并没有后退,还作势要翻越1.5米高的感应门。门卫见状赶忙劝阻:“别冲动,爬坏了要负责的啊!”徐某仍坚持翻越,从感应门顶端跳下时失去平衡,着地受伤。送医治疗后,徐某被诊断为左小腿外伤骨折,治疗花费2.1万元。事后,徐某将物业公司告到法院,要求赔偿医疗费用并承担诉讼费。

案件审理过程中,物业公司辩称徐某未走常规路径出小区,也没有听小区值班人员的劝阻,擅自强行翻越小区大门导致受伤,并提交了事发前后的监控录像。徐某则认为,感应门坏了,门卫没有尽责,物业公司也没有尽到相应的审慎管理义务。法院经审理后认为,监控视频显示,徐某摔伤后7分钟内,先后有三人分别驾驶电动车正常驶出,也就是说小区感应门在事发时处于正常运行状态。徐某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,在要求门卫开门未果后,徒手翻越大门,未能尽到合理注意义务,将自身安全置于危险之中。徐某的危险行为与物业公司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无关,他因翻越大门受伤所导致的损失应由自身承担。

法院依法判决驳回徐某的诉讼请求。承办法官表示,物业公司正是基于维护小区秩序,保护业主人身、财产安全的职责,安装了感应门。徐某翻越门禁的行为,不仅没有遵守合理的出行规则、枉顾自身安全,更是一种有悖公共秩序的不文明行为,引发的损害后果应由其自行承担。

(何小兵)